

推進粵澳更緊密合作 促進區域一體化發展

《粵澳合作框架協議》解讀材料

2011 年 3 月 6 日

推進粵澳更緊密合作 促進區域一體化發展

——《粵澳合作框架協議》解讀材料

2011 年 3 月 6 日，這是粵澳合作一個值得銘記的日子！這一天，在黨和國家領導人的親切關懷下，在國家有關部門負責人、粵澳兩地政府代表、國內外新聞媒體的共同見證下，粵澳雙方在莊嚴典雅的人民大會堂隆重簽署了《粵澳合作框架協議》，標誌著粵澳合作邁向新的里程，開啟了“一國兩制”下區域合作新篇章！

時間回到 2010 年 3 月，粵澳雙方高層在北京會晤達成研究制定《粵澳合作框架協議》共識。一年來，在中央的指導和支持下，粵澳雙方緊密合作，共同起草了《粵澳合作框架協議》，並在 2010 年 12 月澳門回歸祖國十一周年之際獲國務院審定同意。

《粵澳合作框架協議》共 8 章 38 條一萬多字，既明確了新時期、新形勢下粵澳合作的發展定位、基本原則、主要目標等宏觀戰略，也提出合作開發橫琴、產業協同發展、基礎設施與便利通關、社會公共服務、區域合作規劃等重點合作領域和主要合作內容，並明確了完善合作機制建設等保障

機制安排。同時，雙方還研究形成了《實施〈粵澳合作框架協議〉2011年重點工作》，提出了具體政策、措施和項目。

翻開《粵澳合作框架協議》，“推進區域經濟一體化”、“區域融合發展”、“促進社會、文化、生活等方面融合發展”、“共同打造世界級新經濟區域”等激動人心的字眼躍入眼簾，宣示著粵澳兩地從經貿合作向經濟、社會、生活的全面融合拓展，構建區域一體化發展格局的藍圖躍然紙上。

總體上看，《粵澳合作框架協議》立足當前粵澳合作實際，全面涵蓋經濟、社會、文化等合作領域，體現雙方合作共識和社會主要訴求。更加重要和鮮明的是，框架協議始終貫穿求真務實的理念，提出一系列非常具體、務實、可操作的合作舉措，成為扎實推進粵澳更緊密合作的重要支撐。

指導思想：貫穿三條主線

《粵澳合作框架協議》是在全面回顧粵澳合作歷程、深刻總結粵澳合作經驗、積極探索粵澳合作新路的基礎上制定的，是符合國家發展戰略、順應兩地民眾期待、深化雙方政府互動的一項重要舉措，不僅為粵澳合作寫上一個重要的歷史註腳，更是吹響了粵澳攜手開創美好未來的新號角。框架協議始終貫穿著三條主線，這也是當前和今後一段時間推進粵澳合作的重要內容和發展方向。

（一）加快融合發展，構建區域一體化新格局

粵澳合作既遵循全球區域合作的普遍規律，也在合作實踐中不斷探索形成自身鮮明特色，成為“一國兩制”下區域合作模式的生動寫照。“一國兩制”生命力在於實踐與創新。按照“一國兩制”方針，秉承實事求是、創新發展的精神，粵澳雙方勇於探索、先行先試，從設立粵澳合作聯席會議機制，到實施 CEPA 和服務業對港澳開放在廣東先行先試政策，兩地在長期合作實踐中積累了重要基礎條件。

當前，粵澳兩地的經濟、社會也發生了重大變化，高度市場化和市場經濟制度已成為兩地經濟一體化發展的重要基礎，追求區域共同利益最大化成為社會各個階層的共識。面對區域經濟一體化快速發展的形勢，因應兩地社會的共同訴求，框架協議以市場經濟制度為深化合作的共同基礎，充分發揮粵澳各自優勢和潛力，研究形成“推進區域經濟一體化”思路，提出到 2020 年“區域一體化格局基本確立”的發展目標，著力推進要素在區域內的快速流通，大力推動社會公共服務的開放共享，努力促進社會文化生活的融合發展，推動區域資源整合和優化配置，探索構建區域一體化發展的新格局。

（二）合作開發橫琴，打造粵澳合作新平台

經過改革開放 30 年來的高速發展，目前廣東特別是珠三角地區正處於調整轉型、重裝上路的歷史階段。澳門在回

歸後的經濟社會取得長足發展進步，但也面臨經濟結構單一等制約因素，拓展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空間已擺上議事日程。粵澳兩地如何深化合作、重新整合、優化配置，在新的歷史條件下實現新的飛躍，雙方共同把目光投向位於珠江口西岸的橫琴島。

珠三角《規劃綱要》提出“規劃建設珠海橫琴新區等合作區域”，《橫琴總體發展規劃》明確把橫琴定位為“探索粵港澳合作新模式的示範區”，橫琴開發已上升為國家發展戰略。經過粵澳高層多次會晤協商，雙方形成“合作開發橫琴”的模式，確立在橫琴共建粵澳合作產業園區，既為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拓展空間，也為珠江口西岸地區改革發展提供平台。合作開發橫琴模式的提出，是粵澳雙方探索合作新模式的體現，也是貫穿框架協議的鮮明主線。

（三）立足互利共贏，探索澳門適度多元發展新路徑

“平等協商、互利共贏”是區域合作的重要原則，也是實現持久良性合作的基本要求。粵澳雙方本著相互促進、共同發展的原則，立足長遠目標和區域整體利益，積極協調不同訴求、協商合作事項，不斷凝聚合作共識、拓展合作領域，在重要合作領域和合作區域取得突破進展，成為區域“合作共贏”的生動寫照。

按照澳門推進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要求，結合廣東的優勢和特點，框架協議從推進粵澳更緊密合作的角度，研究形

成了合作開發橫琴、產業協同發展、區域融合發展等三方面促進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主要思路，並提出了一系列支持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具體舉措，努力為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開拓空間、創造條件。同時，通過支持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有效引入澳門優勢資源，也必將推動廣東產業升級發展，特別是為珠江口西岸地區的改革發展注入新鮮活力和強大動力。

宏觀規劃：明確四個合作定位

當前，世界政治經濟格局正發生深刻變化，經濟全球化和區域經濟一體化不斷深化，粵澳兩地的經濟社會發展情況也不同以往。面對新形勢和新挑戰，如何把握機遇、應對挑戰。在新的歷史起點上，粵澳雙方以世界眼光和戰略思維共同謀劃未來發展宏圖，框架協議第一章開宗明義提出了“共同打造世界級新經濟區域”的發展願景，並適應全球格局變化和粵澳發展趨勢，提出了粵澳合作四大定位：

——**建設世界著名旅遊休閒目的地。**澳門為龍頭、珠海為節點、廣東全省為依托，發展綜合性旅遊服務。這是兩地資源整合、優化配置的重要舉措和生動闡釋。

——**打造粵澳產業升級發展新平台。**澳門國際商貿服務平台對接廣東產業轉型升級和“走出去”戰略。這是彰顯

“一國兩制”優越性，立足兩地實際、發揮各自優勢、實現共同發展的體現。

——探索粵港澳合作新模式示範區。合作開發橫琴，探索合作新模式，推動珠澳協同發展。這是兩地加強自主協商、積極創新合作方式的重要探索和實踐。

——拓展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新空間。支持澳門壯大優勢產業，培育新興產業，發展潛力產業，促進中小企業發展。這是雙方相互支持、互利共贏、共同發展的有效註腳。

為實現美好發展願景和四大發展定位，框架協議提出三條合作原則和兩個階段目標：

——三條合作原則：一是平等協商、互利共贏、優勢互補；二是先行先試、重點突破、逐步推廣；三是統籌規劃、合理對接、協同發展。這既是粵澳合作經驗的總結，也是指導粵澳深化合作的重要準則。

——兩個階段目標：以“2015年”和“2020年”為期，緊密配合國家“十二五”和“十三五”發展規劃，特別是提出到2020年“區域一體化發展格局基本確立”，確立了粵澳區域一體化發展的方向和路線。

謀篇佈局：確立五大重點領域

在全面梳理粵澳合作情況基礎上，針對粵澳合作的鮮明

特點和現實要求，雙方共同確定合作開發橫琴、產業協同發展、基礎設施對接、社會公共服務共享、統籌區域合作規劃等五個方面作為合作重點領域，加強綜合協調和統籌推進，多層次、寬領域推動粵澳合作邁上新台階。

重點一：確立合作開發橫琴模式

橫琴島作為粵澳合作的新平台和試驗田，具有得天獨厚的天然條件和無可比擬的政策優勢。發揮橫琴在粵澳合作中的獨特優勢，積極探索創新合作模式，促進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推動從跨界基礎設施對接，到要素資源便捷流通，再到社會公共服務體系銜接共享，率先在橫琴建設大珠三角優質生活圈的試驗點，進而推動珠澳協同發展，促進珠江口西岸地區協同發展，推動澳門與珠三角乃至廣東全省的融合發展。在這層層遞進的粵澳合作大局中，橫琴必將成為粵澳合作的對接點和觸發器，成為珠三角經濟社會發展潮頭的弄潮兒。框架協議把“合作開發橫琴”單列一章，放在主要合作內容之首，可見其份量之重。雙方也已經協商明確，共同提出“共同參與”、“分線管理”、“重點園區”、“配套政策”等一系列政策安排，為橫琴開發搭好台、加足油。

重點二：推動粵澳產業協同發展

如何發揮粵澳兩地的比較優勢，既促進廣東產業轉型升級和經濟發展方式轉變，又通過推動產業多元發展為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注入動力，這是當前粵澳合作面臨的重要問

題。經過深入調研訪談並綜合各方意見，框架協議針對澳門現有的產業基礎和發展方向，結合廣東的產業特色和資源優勢，以支持澳門發展具有一定基礎和成長潛力的產業為目標，以旅遊、會展、中醫藥、文化創意、金融等為重點，形成了兩地產業協同發展的主要思路。例如，旅遊合作方面，框架協議提出依托廣東旅遊資源，共同發展具有文化、歷史、娛樂等多種內涵的綜合性旅遊，推動澳門旅遊業充實內涵、提升層次，建設以澳門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為龍頭、廣東旅遊資源為延伸腹地的世界著名旅遊休閒目的地，為兩地旅遊“強強聯合”指明了路徑。

重點三：加強基礎設施建設對接

建設功能完善、對接便利的基礎設施網絡，是推進粵澳區域一體化發展的“硬件”基礎，也是推動粵澳兩地經濟社會融合發展的前提條件。交通基礎設施的相對落後，是當前制約珠江口西岸發展的一塊短板，也是澳門與廣東進一步融合發展的制約因素。框架協議把跨界基礎設施建設擺在重要位置，全面統籌兩地交通、水電氣供應、信息網絡等領域基礎設施建設，特別是加強城際軌道、高速公路、機場對接、港航佈局等方面建設，著力建設無縫銜接、換乘便捷的區域交通運輸網絡，打造陸海空一體、縱橫交錯、發達便利的“一小時生活圈”，為粵澳區域工作生活一體化奠定基礎。除了“硬件”建設，框架協議還重點規劃了口岸建設和通關便利

化的舉措，改革創新口岸通關模式，打通粵澳要素流通的“穴脈”，真正實現“無縫銜接”。

重點四：社會公共服務開放共享

隨著粵澳合作的不斷深化，兩地民眾工作生活聯繫日趨緊密，對區域社會公共服務供應的要求也越來越高。加強區域合作、推動經濟發展的最終目的是為了改善民生，為民眾創造更加幸福的生活。框架協議把社會民生訴求放在很高的位置，更加注重區域生活質量的提升，顯示粵澳區域合作的主題正在發生深刻轉變。圍繞“共建優質生活圈”的發展願景，框架協議在第五章重點提出了“社會公共服務”領域的合作，全面推進兩地在教育培訓、醫療服務、公共衛生、文化體育、環境保護、民生福利等方面深化合作，目標是逐步推進兩地社會公共服務領域的相互開放和共建共享。為兩地經濟社會發展創造良好的區域營商和生活環境，為兩地居民跨境工作生活提供相應配套公共服務，扎扎實實推進區域融合發展。

重點五：統籌編制區域合作規劃

區域合作的深化發展，必然要求在更高層面加強區域發展的統籌規劃協調。框架協議在第六章提出“區域合作規劃”內容，除了加快推進粵港澳三地共同編制的“優質生活圈”、“基礎設施”、“旅遊合作”等區域合作規劃及“環珠江口宜居灣區建設重點行動計劃”等之外，統籌提出共同

編制“珠江口西岸地區發展規劃”、“澳珠協同發展規劃”、“澳門與廣州南沙合作規劃”等三項合作規劃，並加強有關規劃的統籌實施。這些舉措表明，粵澳兩地順應區域經濟一體化的發展趨勢和要求，充分發揮政府的統籌引導作用，從具體的項目合作逐步提升到注重區域整體協調發展，著力統籌協調考慮地區整體發展策略，對發揮區域協同效應和提升區域國際競爭力具有重要意義。

具體舉措：形成十大政策亮點

研究制定框架協議的過程，也是粵澳雙方探索合作模式、細化合作項目、爭取政策支持的過程。在中央支持下，經過一年多的協商，框架協議在重點合作區域走出新路徑，在重點合作領域取得新進展，在創新政策方面爭取新突破，為雙方業界合作創造新條件，為粵澳緊密合作搭建新平台，為促進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開闢新空間。

亮點一：橫琴開發探索合作新模式

框架協議提出“合作開發橫琴”，珠海發揮橫琴開發主體作用，澳門從資金、人才、產業等方面全面參與，雙方共同研究相關配套政策。同時，建立粵澳合作開發橫琴協調機制，支持橫琴新區與澳門有關政府部門直接溝通具體合作事宜。框架協議確定，共建粵澳合作產業園區，面積總量約 5

平方公里，明確了中醫藥科技產業園、休閒度假區、文化創意區、中心商務區等合作重點，成為粵澳合作實實在在的載體和平台。經過雙方多次協商，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已萬事俱備，近期將舉行奠基儀式。合作開發橫琴模式的提出，是粵澳合作模式的重要創新，是雙方擴大自主協商範圍的體現。

在合作開發橫琴的協商過程中，雙方不斷溝通磨合、形成共識，共同爭取中央支持。在中央領導和國家有關部門的關心和支持下，橫琴開發相關配套政策審批大大提速，政策含金量也更加厚重。制定和審批框架協議的過程，事實上也是一個政策提出、上下溝通、爭取支持的良性互動過程，這也成為推進粵澳更緊密合作的鮮明特色和重要經驗。

框架協議對《橫琴總體發展規劃》提出的“分線管理”通關模式進行細化，明確提出“為人員、貨物以及澳門居民到橫琴工作、生活提供通關便利條件”，“爭取橫琴口岸 24 小時通關”。這是對“分線管理”通關模式更加具體的表述，是為澳門居民到橫琴工作生活“量身定做”的政策，也為今後政策落實留下廣闊空間，為橫琴開發奠定重要基礎。

在制定框架協議過程中，粵澳雙方積極向中央爭取政策創新，多次與國家有關部門溝通、爭取支持，並邀請國家有關部委到橫琴實地考察調研，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在審批框架協議中，中央領導高度重視和大力支持，對橫琴政策創新

作出重要批示。目前，國家有關部門正在研究出台“分線管理”、海關特殊監管、稅收優惠等配套專項政策。隨著框架協議的實施和相關配套政策的落實，橫琴將成為“特區中的特區”，成為要素便捷流通的“開放島”和“活力島”，也必將為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提供廣闊空間。

亮點二：旅遊合作深度整合成強勢

旅遊是澳門的優勢產業，也是廣東經濟活力的重要體現。框架協議在第一個合作定位明確了建設以澳門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為龍頭、珠海國際商務休閒旅遊度假區為節點、廣東旅遊資源為依托的世界著名旅遊休閒目的地的發展定位；同時，把旅遊合作作為產業協同發展的第一條，提出了“促進旅遊資本融合，發展區域旅遊企業集團”的政策；創新性地設計了“澳門歷史城區—開平碉樓—韶關丹霞山”的“一程多站”世界遺產旅遊專線產品；提出了“研究推動廣東國民旅遊休閒卡在澳門發行使用”，確立了共同編制旅遊合作規劃的具體內容；提出了共建旅遊產品營銷網絡和共同開拓海外旅遊市場……

可以說，粵澳旅遊合作已經進入一個深度整合、形成規模效益、以具體合作項目為載體的全新發展階段。隨著各項規劃和政策的逐步落實，相信粵澳共建世界著名旅遊休閒目的地必將華麗呈現眼前，粵澳旅遊合作必將迎來更加廣闊的前景。

亮點三：會展合作錯位發展增實力

會展業是廣東的優勢產業，也是澳門重點發展的主要產業，發揮協同效應的關鍵在於“錯位發展”。對此，框架協議進行具體闡述，提出從會展規模、類型、目標客戶等方面錯位發展，採用同期會展、聯合會展、巡迴會展等模式，推動兩地差異化辦展，形成互補的會展集群，並共同開拓歐盟、東盟與葡語國家市場。

如何避免區域惡性競爭、形成良性互動成效一直是區域合作的難題，粵澳雙方以實際行動闡釋了“合作共贏”的理念。框架協議中，既“支持澳門會展企業進駐廣東”，也“鼓勵廣東品牌會展在澳門設立分會場”；既“為廣東進入澳門的展品提供通關便利”，也“協助澳門會展服務提供者在廣東開設外匯帳戶”。可以說，只要雙方齊心協力、良性互動、錯位發展，粵澳會展業的蛋糕將越來越大，雙方會展企業的發展空間也將越來越廣闊。

亮點四：中醫藥產業優勢互補顯特色

中醫藥產業合作是粵澳產業合作中最具特色的領域，澳門中醫藥具有研發基礎和對外優勢，廣東中醫藥的產業化優勢明顯，兩地優勢互補、相得益彰。如何彰顯中醫藥合作的特色，框架協議提出了一個比較系統的合作思路：一是要研究支持中醫藥產業發展的政策，形成中醫藥產業合作體系；二是要探索形成符合中醫藥特點及規律的產業化標準；三是

要加強相關認證制度和品牌建設，提升中醫藥產業國際競爭力；四是要加強高等院校合作，共同培育中醫藥人才。

為把有關合作思路具體化、項目化，框架協議明確提出，雙方在橫琴共建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整合兩地優勢資源，打造國際中醫藥產業基地。作為粵澳合作產業園區的啟動項目，目前，中醫藥科技產業園的前期工作已經準備就緒，雙方將適時奠基開工。

亮點五：金融合作探索創新拓領域

金融是現代服務業的代表性行業。加強金融創新與合作，對粵澳雙方提升經濟發展層次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義。框架協議立足粵澳兩地金融業發展現實，突出在部分金融業務領域的探索創新和先行先試。提出“探索推進粵澳資本項目交易使用人民幣結算”，支持“粵澳金融機構跨境互設分支機構”，支持探索雙方企業跨境抵押申請貸款方式等政策。梳理以上政策可以發現，“相互開放、互設機構”是粵澳金融合作的明顯特點，這也是粵澳雙方積極適應現代服務業發展要求的有力嘗試。

同時，在中央的大力支持下，在橫琴金融創新取得新突破。“開展產業投資基金試點”、“探索在橫琴開展個人項下人民幣與澳門元、港元在一定額度內的雙向兌換試點”、“探索在橫琴推廣使用多幣種金融 IC 卡”等政策的出台，為橫琴金融發展乃至橫琴總體發揮提供良好政策框架，也為

澳門金融業界進入橫琴創業發展提供良好條件。

亮點六：基建對接通關便利惠民眾

澳門回歸以來，粵澳兩地的基礎設施對接和通關便利發生了翻天覆地的變化，拱北口岸也成為國家進出境重要口岸。但總體上看，粵澳基礎設施建設對接和通關便利與當前合作的現實要求還存在一定差距。對此，框架協議濃墨重彩，從交通“硬件”建設和通關“軟件”建設兩方面進行佈局。

在“硬件”方面，大力推進港珠澳大橋、廣珠城際軌道、廣珠西線高速公路等一批重點交通項目建設，並加快拱北口岸改擴建工程、調整珠澳跨界工業區口岸功能，加快橫琴口岸建設等口岸基礎建設項目，通過推進基建項目提速，為粵澳兩地融合奠定基礎。

在“軟件”方面，提出“延長口岸通關時間，爭取拱北口岸實現 24 小時通關”，“率先在珠澳跨界工業區專用口岸通道探討兩地申報單證統一”，“探索一次性臨時過境車輛管理”，“制定並實施澳門機動車進出橫琴管理規定”等一系列具體政策，大大便利兩地民眾的往來，更是為打通合作“阻塞”、促進區域一體化發展進行了有益探索。各項政策的具體推進進程安排將在年度工作計劃中逐步展開。

亮點七：教育培訓資源分享拓新路

經濟社會的發展，人才是根本因素。只有教育水平的提

升，不斷培育新型人才，區域發展才具有源源不斷的動力源泉。對粵澳兩地來說，加強教育培訓合作是雙贏選擇。框架協議在基礎教育方面，提出“推動幼兒園和中小學教育資源相互開放”，同時“澳門逐步對在廣東就讀幼兒園和中小學的澳門幼兒及學生提供學費津貼”，這象徵著粵澳兩地邁出社會公共服務資源開放共享的第一步，對“一國兩制”下的區域合作具有重要探索意義。

框架協議提出，以建設橫琴澳門大學新校區為契機，推進粵澳高等教育和科研合作，共建實驗室和研究中心，打造粵澳產學研合作平台。澳門政府還將向就讀澳門大學等澳門高等院校的廣東學生提供獎學金，真金白銀支持兩地教育合作。在職業培訓方面，積極發揮澳門優勢，明確“共同舉辦旅遊、酒店、會展、創意設計等職業培訓項目”，這將為兩地產業發展提供重要的技術和技能人才。

亮點八：文化創意融合發展促繁榮

文化創意產業是具有活力和生命力的新興產業。2010年，廣東召開省委全會研究確立推進建設文化強省戰略，澳門也成立文化創意發展委員會以推動文化創意產業發展。總體上看，“相互投資”、“相互開放”、“資源共享”等是粵澳文化領域合作的鮮明特色，既為市場主體的企業間合作開闢空間，也為兩地民眾享受豐富多彩文化生活提供良好條件。

框架協議對兩地文化創意產業合作進行具體謀劃：一是發揮政府引導和扶持作用，完善文化創意合作機制，制定扶持政策；二是發揮企業市場主體作用，鼓勵雙方企業相互投資，既鼓勵澳門企業投資廣東文化產業園區，也鼓勵廣東企業到澳門投資。三是運用粵澳兩地豐富歷史文化資源優勢，開發更有吸引力的文化產品，共同開拓文化消費市場。四是加強文化作為社會公共服務資源的供給，聯合舉辦文化藝術活動，建立文化資源共享體系，推動文化場館相互開放。

亮點九：中小企業積極參與創新機

中小企業的發展是推動經濟發展的重要動力和確保社會和諧發展的重要因素。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更是離不開廣大中小企業的積極參與。框架協議專門列出“中小企業發展”條款，強調依托區域合作和資源共享，共同推動和支持兩地中小企業提升發展。

粵澳合作不斷深化，為兩地企業發展拓展新的空間。雙方積極創造條件，推動澳門企業把握機遇，實現自身升級發展。框架協議立足粵澳雙方的優勢和特點，提出一系列支持中小企業發展的舉措：一是內銷市場，“支持澳資企業拓展國內市場，建立國內營銷和物流體系，形成內銷品牌”，二是人才技術，“支持兩地中小企業引入先進技術和管理人才，發展高附加值項目，合作發展品牌經營”；三是質量提升，“允許有產品內銷的廣東澳資企業申請認定廣東省著名

商標”；四是企業融資，“廣東省支持中小企業融資的政策措施，原則上適用於廣東的澳資中小企業”。此外，在物流等產業方面，框架協議專門提出“支持澳門企業到廣東開展港口物流、第三方物流和物流信息化建設等投資合作”，為澳門中小企業發展拓展空間。

亮點十：生態建設有實招利民生

隨著經濟社會發展水平的提高，人們對生活質量的要求越來越高。框架協議積極回應社會民生訴求，著重在區域環境保護和改善民生福利方面拿出舉措，力求在惠民利民方面見成效。

在區域環境保護方面，雙方從更高的層面和更大範圍統籌考慮區域生態資源保護：一是要推進水環境管理和污染防治，治理珠澳跨境河涌污染，使“水更清”；二是要建設跨境自然保護區和生態廊道，加快環珠江口跨境區域綠道建設，使“地更綠”；三是要共建區域空氣質量監測網絡，執行更加嚴格的機動車、船舶排放標準，使“天更藍”；由此逐步建立“水、林、氣”等方面的立體生態體系。

在民生福利方面，雙方要建立粵澳社會保障交流合作機制，“研究解決兩地跨境工作、生活人員的社會保障銜接問題”，這說明兩地政府已經充分認識並著手研究民眾區域生活的“社會福利”問題。在勞動監察合作方面也有新進展，加強對企業欠薪逃匿經營者執法合作，打擊不法企業主逃匿

現象。此外，框架協議確保對澳供水、供電，明確提出建設珠海竹銀水源系統工程，探索區域供水一體化銜接，探討加強電網聯網，強化澳門水電氣供應保障體系。

保障機制：創新合作機制

落實合作事項必須靠合作機制保障。粵澳雙方積極謀劃完善合作機制建設，逐步形成良性循環的網絡狀合作架構：一是決策層獨立，確立高層會晤機制；二是執行層強化，完善聯席會議機制功能；三是諮詢層拓展，建立策略發展研究小組；四是民間層互動，發揮粵港澳合作促進會作用。

——**決策：確立高層會晤機制**。2010年以來，粵澳高層就一些重大合作事項多次會晤協商，有力地推動粵澳合作不斷取得新突破。粵澳高層會晤的形式確定下來，使之成為粵澳合作的戰略決策層，研究確定重大合作事項，再由工作層面執行落實，對深化合作具有重要作用。

——**執行：粵澳合作聯席會議**。完善粵澳聯席會議制度，強化粵澳合作聯絡辦公室職能，統籌落實高層會晤共識和框架協議事項，研究確定年度重點工作。按照專業化分工和綜合性統籌的發展要求，設立或調整專責小組，加強執行力，適應不斷發展的合作要求。

——**諮詢：決策輔助和執行監督**。框架協議提出，組建

粵澳發展策略研究專責小組，吸納各界代表和專家參與，向粵澳高層提供政策建議。在條件成熟的基礎上，可以研究成立合作諮詢委員會。諮詢機制是溝通政府與社會的“民意直通車”，促進決策科學化和民主化以及監督、反饋落實情況。

——民間：大力支持民間合作。粵澳合作最重要的主體是廣大企業、組織和各業界人士。框架協議明確要發揮粵港澳合作促進會的重要平台作用，使之成為民間與政府之間的“傳聲筒”，促進合作的“加油站”和“發動機”。通過“政府搭台、業界唱戲”，形成良性互動機制，為政府、市場、民間形成合力推動合作提供了機制保障。

展望未來，粵澳區域一體化發展的格局正逐漸清晰：在“一國兩制”方針下，區域經濟一體化加速推進，社會文化生活融合發展提速，區域要素流通便捷高效，綠色優質生活圈逐步建立，民眾生活幸福富足……

廣闊的舞台已經搭就，嘹亮的號角已經吹響！粵澳合作的宏偉藍圖已經描繪，粵澳合作的路徑已經清晰，粵澳合作的項目已經列明，粵澳合作的機制已經建立。當前，關鍵和重點就在於扎扎實實抓落實、勤勤勉勉促成效！

——要落實框架協議作出的合作機制安排，建立明確的工作責任制，對有關政策、措施和項目逐條、逐項落實，用實際合作成效惠及民生。

——要落實框架協議蘊含的探索、創新、發展的精神，共同爭取中央支持，落實橫琴政策創新等配套政策，深化實施服務業先行先試政策，勇當改革創新的先行者。

——要落實框架協議訂立的年度工作重點，不斷深化實踐，總結經驗，不斷擴大共識、堅實基礎，扎實推進每年的年度工作重點。

——要落實框架協議確定的世界級新經濟區域目標，著力推進區域一體化發展，推動廣東科學發展，促進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為豐富發展“一國兩制”事業作出新的貢獻！

展望未來，我們滿懷信心、滿腔激情！我們相信，在中央的高度重視和大力支持下，在粵澳雙方政府的扎實工作和推動落實下，在兩地民眾的有力支持和積極參與下，在社會各界的廣泛關注和良性互動下，《粵澳合作框架協議》描繪的宏偉藍圖必將逐步實現，區域一體化發展的美麗願景必將精彩呈現！

【粵澳共用稿】